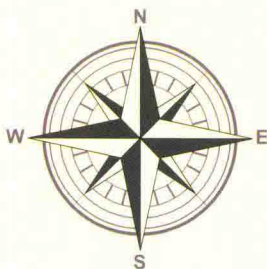


A PRACTICAL GUIDE TO CHINA'S CHARITY REGULATIONS

慈善规范实务指南

北京师范大学中国公益研究院慈善法律中心

© 主编 王振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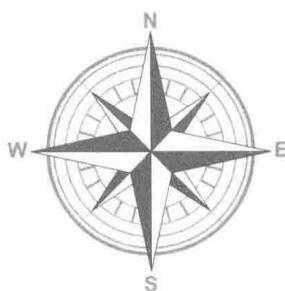
本书由河仁慈善基金会资助出版

A PRACTICAL GUIDE TO CHINA'S CHARITY REGULATIONS

慈善规范实务指南

北京师范大学中国公益研究院慈善法律中心

◎ 主编 王振耀



 中国言实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慈善规范实务指南 / 王振耀主编. -- 北京: 中国言实出版社, 2017.6

ISBN 978-7-5171-2407-8

I. ①慈… II. ①王… III. ①慈善法—中国 IV.

① D922.18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145032 号

责任编辑: 代青霞

文字编辑: 李琳

封面设计: 李晨北

出版发行 中国言实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 180 号加利大厦 5 号楼 105 室

邮 编: 100101

编辑部: 北京市海淀区北太平庄路甲 1 号

邮 编: 100088

电 话: 64924853 (总编室) 64924716 (发行部)

网 址: www.zgyscbs.cn

E-mail: zgyscbs@263.net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7 年 7 月第 1 版 2017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规 格 710 毫米 × 1000 毫米 1/16 13.75 印张

字 数 225 千字

定 价 58.00 元 ISBN 978-7-5171-2407-8

《慈善规范实务指南》 写作团队

主 编：王振耀

执 笔：黎颖露 叶 萌 黄湜鸣 翟 雁

专家顾问：孙午珊 高传捷 李 芳 朱 军 郭 然
谭红波 刘 颖 陈 进 李 玥 胡绵鹏

序言

PREFACE

《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以下简称《慈善法》）颁布一年有余，在社会上产生热烈反响，已经成功登记认定数百家慈善组织、备案数十单慈善信托；法律引领，政府部门积极作为，陆续颁布了十多部配套政策法规；政府有关部门正在将《慈善法》融入行政体制中，变为行政管理的标准和程序。

法律的实施也促进了社会不断向善发展，其中一个重要标志就是民众大额捐赠意愿提升。据“2016 中国捐赠百杰榜”显示，百杰榜的捐赠门槛突破了 1500 万元，仅承诺捐赠过亿元的就有 38 人，百杰榜捐赠总额达到 379 亿元，创历史新高。大慈善、专业化慈善已经成为一个潮流。

应该看到，我国慈善事业在促进经济社会进一步转型方面正发挥着重要作用。以我国著名慈善家曹德旺先生为例，其慈善事业的不断发展助力了企业的国际化布局；去年 10 月，福耀玻璃在美国俄亥俄州成功建厂，曹先生和他领导的企业得到了美国社会的广

泛尊重，不仅因为曹先生是一位玻璃大王，还因为他是一位在中国捐赠超过 10 亿美元的慈善家；美国社会通过慈善这一渠道深入认识了中国的企业家，也为曹先生化解各方矛盾提供了诸多帮助。慈善事业已成为沟通世界的通用语言，这将促成更多中国企业走出去并推动中国国家战略的实施。

从《慈善法》正式实施的半年多时间来看，还存在着一些问题和挑战。不少地方民政部门尚未启动慈善组织的认定工作，许多社会组织对于是否被认定为慈善组织仍处于观望状态，希望深入参与慈善事业的公众在路径选择时仍存在困难，等等。造成这些问题的原因很多，其中主要原因之一是社会各界对《慈善法》认识和理解不足：一方面，《慈善法》具有一定的专业性，涉及公益慈善领域的特殊属性与法律、税收等多方面内容，要深入理解《慈善法》的原则和要求需要专业研究、咨询机构的支持；另一方面，整个社会对《慈善法》及其配套措施的学习和研究仍然不够，需要进行一个持续性的宣传和培训的过程。

为了更好地促进《慈善法》的实施落地，北京师范大学中国公益研究院编写了《慈善规范实务指南》一书。该书从方便于社会公众了解慈善事业、慈善人士运营慈善组织、监管机构进行管理服务的需求出发，对有关法律程序和规范进行了较为细致的阐述，有助于公众学习慈善行业基础知识，促进慈善组织的合规性运作以及为有关行政系统有效落实和实施《慈善法》提供借鉴。本书兼具认知引导、实操性和合规性三大特点。

法律认知是法律遵守的前提和条件。要使《慈善法》得以深入推行，就需要不断地培养和提高公众的法律认知程度。公众只有先认识《慈善法》的相关内容，才能了解其深刻而丰富的内涵。本书从整体架构上注重对《慈善法》相关概念的解析以及相似概念的辨析，给公众提供一种增强法律认知的环境和途经，从而引导社会公众较快地了解、熟悉、掌握法律。

法律的关键在于落实和执行。《慈善法》的实施，归根到底还是要落实到实际操作的层面。《慈善规范实务指南》总结实务中慈善组织认定、公募资格申请、开展慈善募捐活动、接受慈善捐赠以及慈善财产管理和税收政策等方面的细节和程序问题，通过案例讲解、流程展示、样本举例等方式，更加生动、直观地呈现给读者。

《慈善法》实施的最大意义，是将我国慈善事业发展纳入法治化轨道，在实践中合法、合规地办事，规范慈善事业各主体的行为，并处理好与其他主体的关系。《慈善规范实

务指南》立足于《慈善法》及其配套措施，详细地解读法条内容，明确各主体的权利和义务，从而促进慈善事业的规范化运作，降低违规风险，提高运营效率。

我国慈善事业的蓬勃发展将会在更大规模和程度上解放社会领域的生产力，对经济社会的总体发展发挥更大作用，产生更高的经济与社会价值。以美国为例，慈善行业能产生 5% 的 GDP、带来 10% 的就业人群、促成 20% 的成年人参与志愿服务。依此展望，我国的慈善行业有可能产生过万亿的价值，解决六千万到七千万人的就业问题，动员起两个亿的社会志愿服务资源，这将为社会进步带来巨大推动力。与此同时，我们也希望看到慈善事业的发展与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双创”政策、产业布局相衔接，使慈善成为各国各地区沟通与合作的有效纽带，通过慈善领域的广泛合作，更好地服务“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鼓励青年人通过慈善组织的平台积极参与创业、创新活动；通过将儿童、养老等事业产业化，化解经济发展中出现的社会矛盾。总之，我们应该把握善经济时代的脉搏，构建《慈善法》的良性社会生态，努力开发《慈善法》的巨大潜力。

作为我国公益慈善领域的一部基本法律，《慈善法》的实施必然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任何一部法律的完善，都是在实践中经历反复摸索、锤炼才得以完成的。《慈善法》强大影响力的实现，需要我们脚踏实地，从一点一滴做起。也希望《慈善规范实务指南》一书能够对解决各界人士参与慈善事业中遇到的具体问题有所裨益，对《慈善法》的落实有所帮助。北京师范大学中国公益研究院将继续秉承慈善推动社会进步的使命，不断积累、生产更多的善知识产品，以更加积极的态度推广、传播善知识。

王振耀

二零一七年六月

前言

PREFACE

《慈善法》是我国慈善领域的首部基础性、综合性法律，它系统性地建构了慈善基本法律制度，涵盖慈善组织、慈善募捐、慈善捐赠、慈善信托、慈善财产、慈善服务、信息公开、促进措施、监督管理和法律责任等内容。《慈善法》的出台，标志着我国慈善事业迈入了法治化轨道，是我国慈善事业发展史上的一座里程碑。《慈善法》2016年3月已经公布，相关配套措施陆续颁行，中央和多地民政部门正式启动了慈善组织登记认定、慈善信托备案等工作，已经成功登记认定了数百家慈善组织及备案数十家慈善信托，慈善法律规范的适用在探索中逐渐成熟完善。

然而，无论对于慈善行业还是监管部门而言，《慈善法》都是新生事物。鉴于《慈善法》相关配套措施正在完善，《慈善法》在各地的推进依然处在“磨合期”，仍有不少地方民政部门尚未启动慈善组织登记认定工作。同时，由于不少地方慈善法律宣传和培训工作进展缓慢，许多非营利组织表示不了解《慈善法》与本组织的关联以及可能给组织带来的机遇和挑战，它们对是否要认定或登记为慈善组织徘徊不定，对于如何依据新的法

律规定合法开展慈善活动还不甚清楚。对于已经被登记或者认定为慈善组织的机构而言，在公开募捐资格申请、税收优惠、慈善活动年度支出和管理费用方面也存在疑问。当前，公众参与慈善事业的热情日益高涨，需要了解如何更加便捷、高效地参与慈善活动。因此，对于从事慈善活动的方式分别有何利弊，是公众较为关心的问题。对于法律界人士而言，《慈善法》是我国法律体系中新增的一环，《慈善法》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以下简称《公益事业捐赠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以下简称《信托法》）等法律规范的关系，也引起律师等实务界人士的关注。

针对监管部门、慈善行业、公众和律师等对于《慈善法》及其配套措施实务操作的需求，北京师范大学中国公益研究院慈善法律中心（以下简称慈善法律中心）特组织专门人员编撰《慈善规范实务指南》一书。慈善法律中心曾深度参与《慈善法》的立法工作，提交完整的法律专家建议稿，密切参与法律草案的修改和研讨过程，为全国人大等立法机关、民政系统、公益慈善组织和企业提供了专业的法律支持和服务。中心与全国人大、民政部、财政部等机构保持了紧密的合作关系，推动和促进了国家《慈善法》的立法工作以及以股权捐赠税收政策为代表的慈善税收政策的完善等。

本书由王振耀主编，共计八个章节，分别为第一章总则、第二章慈善组织、第三章慈善募捐、第四章慈善捐赠、第五章慈善信托、第六章慈善财产、第七章慈善服务、第八章慈善财税，涵盖了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开展各类慈善活动的核心环节。本书汇集了慈善法律中心专业研究团队和多位行业专家的集体智慧，具体执笔人为：慈善法律中心主任黎颖露（第五章慈善信托、第六章慈善财产），副主任叶萌（第三章慈善募捐、第四章慈善捐赠、第六章慈善财产、第七章慈善服务），高级分析员黄湔鸣（第一章总则、第二章慈善组织、第八章慈善财税），同时邀请在志愿服务领域具有丰富经验的惠泽人理事长翟雁老师主笔撰写慈善服务一章。此外，慈善法律中心还邀请北京师范大学中国公益研究院特聘专家、国家税务总局所得税司原副司长孙午珊，北京师范大学中国公益研究院特聘专家高传捷，青岛大学法学院教授李芳，北京君宁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朱军，北京中盛律师事务所律师郭然，中国基金会发展论坛副秘书长、点赞网社区创新部总监谭红波，王府公益基金会副秘书长刘颖，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发展中心高级研究员陈进，中诚盈禾税务师事务所合伙人李玥，深圳市君合信财税服务机构总裁胡绵鹏等作为顾问专家，论证和审校相关章节，保障本书的准确性和实用性，在此一并致谢。

本书是慈善法律中心在《慈善法》出台、实施过程中积累成果的精华汇总，以期为关注慈善事业的普通读者、慈善组织、政府官员深入准确地理解《慈善法》，合规高效地运营、监管慈善机构提供有益帮助。欢迎读者来信交流，邮箱：cprilaw@bnu1.org，微信公众号：charitylegal。慈善法律中心将一如既往地做好慈善法律政策的建议、咨询、倡导和培训工作，实现“以法促善”“以善扬法”，真正成为第三部门的法治推动器。

北京师范大学中国公益研究院慈善法律中心

二零一七年六月

目录

Content

第一章 总则

《慈善法》规范的内容.....	3
《慈善法》与相关法律的关系.....	12

第二章 慈善组织

慈善组织的含义.....	19
如何获得慈善组织属性.....	29
慈善组织的合规运作.....	40

第三章 慈善募捐

慈善募捐的含义与类型.....	57
公开募捐资格的取得.....	61
依法开展慈善募捐活动.....	67
禁止性要求与法律责任.....	71
互联网等媒体募捐的特别要求.....	73

第四章 慈善捐赠

慈善捐赠的含义与特点.....	79
慈善捐赠的财产.....	82
慈善捐赠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85
慈善捐赠中的特别情况.....	93

第五章 慈善信托

慈善信托的含义..... 99

慈善信托的特点..... 104

慈善信托设立程序与备案相关工作..... 110

慈善信托财产管理..... 117

慈善信托监督管理..... 121

慈善信托开展现状..... 124

第六章 慈善财产

慈善财产的含义..... 131

慈善财产使用管理的基本规则..... 137

慈善财产投资与关联交易..... 144

第七章 慈善服务

慈善服务的含义..... 153

慈善组织在慈善服务中的权利和义务..... 156

志愿服务的法律责任与风险管理..... 163

有效的志愿服务管理..... 167

第八章 慈善财税

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 177

非营利组织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 186

捐赠人的税收优惠..... 191

第一章 总则

《慈善法》规范的内容

- 一、《慈善法》主要包括哪些内容
- 二、《慈善法》管什么
- 三、我国慈善事业的管理体制是怎样的
- 四、什么是慈善活动
- 五、公众参与慈善活动的途径有哪些
- 六、《慈善法》和日常生活有何关联

《慈善法》与相关法律的关系

- 七、目前我国慈善领域的法律法规体系是怎样的
- 八、《慈善法》与《公益事业捐赠法》有何种关系
- 九、《慈善法》与“三大条例”有何种关系
- 十、《慈善法》与《信托法》有何种关系
- 十一、《慈善法》与《红十字会法》有何种关系
- 十二、《慈善法》与《民法总则》有何种关系

壹



历经十年孕育，我国首部《慈善法》于2016年3月16日正式通过，同年9月1日正式实施。该法以发展慈善事业，弘扬慈善文化，规范慈善活动，保护慈善组织、捐赠人、志愿者、受益人等慈善活动参与者的合法权益，促进社会进步，共享发展成果为宗旨。在这一基本立法理念的指导下，《慈善法》围绕慈善组织、慈善募捐、慈善捐赠、慈善信托、慈善财产、慈善服务、信息公开、促进措施、监督管理和法律责任等内容初步构建起慈善法律规范体系，助力我国慈善事业在法治轨道上健康发展。

《慈善法》规范的内容

WHAT DOES THE CHARITY LAW REGULATE

一、《慈善法》主要包括哪些内容

2016年3月1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以下简称《慈善法》)经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顺利通过,已于同年9月1日正式实施。作为我国第一部调整慈善事业的基本法,《慈善法》在我国慈善事业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式的意义。该法明确了慈善活动的含义,采用了“大慈善”的理念,该理念不仅涵盖传统“小慈善”中的扶贫、济困、救灾等内容,而且将促进科教文卫体事业发展、环境保护等内容纳入慈善活动范畴,为公众参与慈善活动提供了多元化的选择。《慈善法》强调规范慈善活动,明确慈善组织的法律地位,要求优化慈善组织内部治理、规范慈善募捐活动和财产管理、加强慈善组织信息公开和对慈善组织的监督管理,在设立慈善信托和提供慈善服务方面也有相应规范,以切实拓宽公众参与慈善活动渠道并提供法律保障。同时,为体现权利和义务相一致的原则,《慈善法》专章规定了发展慈善事业的促进措施,也适当放开了

公募权，在促进与规范相结合的立法思想的指导下，《慈善法》针对慈善组织、捐赠人、慈善信托、受托人、受益人等不同主体规定了不同的权利和义务。

具体而言，《慈善法》共有十二章，规范内容包括：总则、慈善组织、慈善募捐、慈善捐赠、慈善信托、慈善财产、慈善服务、信息公开、促进措施、监督管理、法律责任和附则（详见表 1-1）。

表 1-1 《慈善法》内容概要

章节	主要内容
总则	明确“立法宗旨”，规定“调整对象”，界定“慈善活动”
慈善组织	明确慈善组织的定义，慈善组织的设立程序、设立条件，慈善组织终止和清算，慈善组织治理的基本原则
慈善募捐	慈善募捐的定义，慈善募捐的主体与分类，公开募捐资格的获得，公开募捐的方式及要求，互联网募捐与慈善信息平台指定，禁止摊派或变相摊派
慈善捐赠	慈善捐赠的内涵，慈善捐赠的受赠人，捐赠财产的要求和形式，捐赠人履行捐赠义务的情形与例外
慈善信托	慈善信托的界定、设立和备案，受托人的范围、职责和变更，信托监察人的设置及其权利义务
慈善财产	慈善组织财产来源，财产保值增值，剩余捐赠财产的处分，慈善活动年度支出和管理费用标准
慈善服务	慈善服务的概念界定、提供方式，开展慈善服务应遵循的基本要求，慈善组织对志愿者的义务，志愿者对慈善组织的义务
信息公开	年度报告，不同主体信息公开职责和义务
促进措施	政府部门制定促进措施的职责，慈善组织、捐赠人、受益人的税收优惠，实物、有价证券、股权和知识产权捐赠免征权利转让的相关行政事业性费用，扶贫济困慈善活动实行特殊优惠政策，大额捐赠三年结转
监督管理	对慈善组织进行现场检查、建立慈善组织及其负责人信用记录制度等行政监管制度，行业与第三方监督，利益相关人监督，公众监督等
法律责任	慈善组织、慈善信托受托人、民政部门等主体违法后果
附则	群众性互助互济活动的规定，慈善组织以外组织开展慈善活动的规定

二、《慈善法》管什么

《慈善法》的调整范围十分广泛，包括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开展的慈善活动以及与慈善有关的活动。因而，《慈善法》不仅管“组织”而且管“行为”，即慈善组织开展慈善活动以及与慈善有关的活动会受到《慈善法》的调整，个人或者非慈善组织如果从事慈善活动或者与慈善有关的活动，也需要遵循《慈善法》的规定。当然，如果其他法律有特别规定的，则需依照其规定。

《慈善法》中界定了慈善活动的内涵和外延（详见本章第四问“什么是慈善活动”）。至于与慈善有关的活动，则包括慈善财产管理、信息公开、促进措施和监督管理等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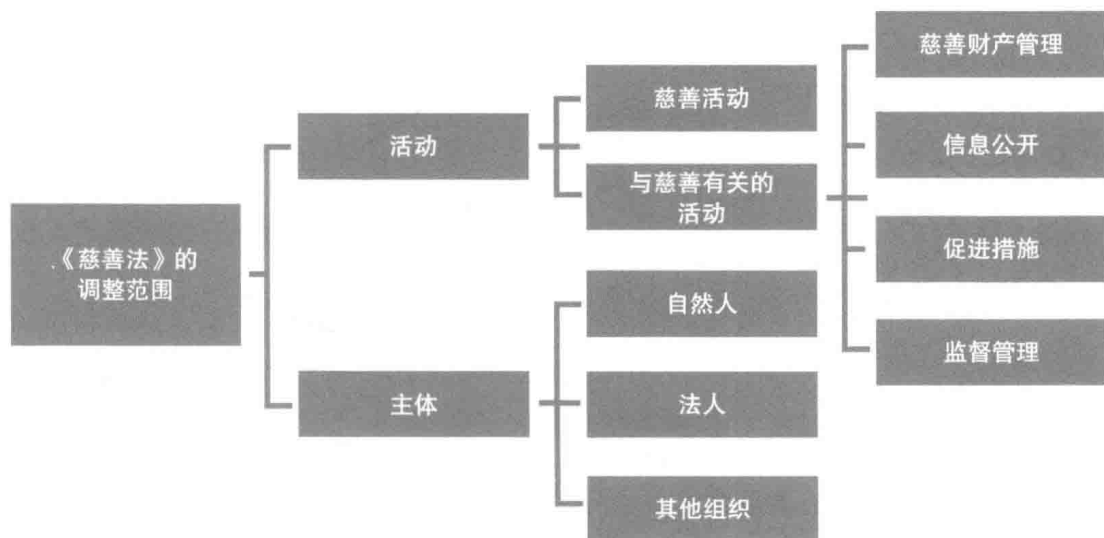


图 1-1 《慈善法》的调整范围

三、我国慈善事业的管理体制是怎样的

《慈善法》规定国务院民政部门主管全国慈善工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主管本行政区域内的慈善工作；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有关部门依照本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做好相关工作。

长期以来，民政部门是基金会、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管理机关，负责非营利组织的日常监管和服务。同时，民政部门承担救灾、救助等行